

镇康县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镇康县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02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BYZB-2025-030
- 项目名称：镇康县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
-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预算金额：3000000 元。
- 最高限价：3000000 元
- 采购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内容
- 资金落实情况：已到位
- 实施期限：90 日历天
- 实施地点：镇康县澡塘坝国有林场、凤尾镇大坝村、小水井村。
- 质量要求：符合《镇康县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作业设计》技术标准及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财务状况良好，提供合法、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在投标（响应）截止日期前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证明，并提供（2022、2023、2024）任意一年度财务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新成立的企业（成立时间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或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

2. 营业执照

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包含其中一项:森林抚育、森林经营和管护、森林改培)。

3. 财务要求

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2022、2023、2024)任意一年度财务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新成立的企业(成立时间2025年1月1日以后成立)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 其他要求

(1)信誉要求: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在投标(响应)截止日期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其他要求:①投标人必须承诺在施工过程中按时支付农民工工资;②中标后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此必须进行书面承诺。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有关规定、《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服务）的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产品（服务）在评审时给予相同的价格扣除。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11月10日至2025年11月17日上午06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2时00分至23时59分（北京时间）

2、地点：投标人可自行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3、方式：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需要在政采云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完成数字证书（CA）办理后，投标人需要在政采云平台绑定数字证书（CA），并在平台上获取采购文件和其他相关采购资料。

注：CA办理链接：<http://yzt.ynsmartcert.cn/cms/yztdkj.html> 或者 https://middle.zcygov.cn/ca/apply/list?_app_=zcy.sys 需要注意的是，如果投标人之前已经在云南CA在线数字证书办理网注册并办理了企业数字证书（CA），则可以直接进行绑定，无需重复办理。此外，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办理的其他CA也可以直接使用，无需重复办理。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数字证书问题可咨询云南壹证通CA：0871-67276028（紧急可拨19988166369）。

4、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5 年 12 月 02 日上午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采云”平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2025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06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2 时 00 分至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yngp.com/>）上发布，公告内容和时间以云南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信息为准。

（2）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获取招标文件方式：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需要在政采云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完成数字证书（CA）办理后，投标人需要在政采云平台绑定数字证书（CA），并在平台上获取采购文件和其他相关采购资料。注：CA 办理链接：

<http://yzt.ynsmartcert.cn/cms/yztmdkj.html> 或者

https://middle.zcygov.cn/ca/apply/list?_app_=zcy.sys 需要注意的是，如果投标人之前已经在云南 CA 在线数字证书办理网注册并办理了企业数字证书

（CA），则可以直接进行绑定，无需重复办理。此外，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办理的其他 CA 也可以直接使用，无需重复办理。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数字证书问题可咨询云南壹证通 CA：0871-67276028（紧急可拨 19988166369）。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招标人：镇康县林业和草原局

地址：镇康县和顺路7号

联系人：汤成龙

联系电话：15087802562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博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普洱市思茅区龙生路95号

联系人：唐健秦

联系方式：18187894384